

2019年郑州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说明
- 二、支出预算说明
-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 十、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是主管全市交通运输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涉及全市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负责全市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拟订地方性交通运输法规；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政复议工作和行政诉讼工作；编制全市交通运输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市域公共交通和区域综合运输等专项规划并组织实

施；参与拟订全市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承担全市道路、水路运输市场、全市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市场监管责任和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全市城乡道路运输和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机动车维修市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行业管理；负责全市地方交通战备工作；负责全市公路、内河航运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养护、管理和规费征稽；指导全市交通行业职工队伍建设等。

二、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运输处、行政审批办公室、规划发展处、财务审计处、组织人事处、建设管理处、安全信息处、执法监督处、宣传培训处、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处、信访稳定处、郑州市交通战备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工作处、直属机关党委。

下属单位：郑州市公路管理局、郑州市地方公路管理处、郑州市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郑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郑州市机动车修配管理处、郑州市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管理处、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执法处（支队）、郑州市地方海事局、郑州市四环道路管理中心、郑州市公路建设重点工程管理处、郑州汽车客运服务中心。

郑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80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1 人，事业编制 699 人；在职职工 751 人，离退休人员 544 人等。

四、车辆构成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208 台，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0 台、机要通信用车 4 台、应急保障用车 34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4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6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执法执勤用车相关规定，符合交通执法执勤用车标准的只有市地方海事局执法车辆。其他二级机构如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执法处（支队）、市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管理处、市道路运输管理局等单位执法车辆均属于一般公务用车，上述 140 台一般公务用车含这些单位执法车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9 年收入预算 55254.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8873.52 万元（财政拨款 48625.49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5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32.53 万元、其他收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6380.88 万元。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9 年支出预算 55254.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92.11 万元，项目支出 43962.29 万元。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38 万元、国防支出 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55 万元、医疗与计划生育支出 110.3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4179.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8.27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1292.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980.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6.35 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5.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3962.29 万元。

（三）主要项目：

1. 交通战备专项 20 万元；
2. 出租车创优争先经费 100 万元；
3. 出租车服务管理信息系统运行费 325.62 万元；
4. 机场出租车管理费 500 万元；
5. 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单位人员缺口经费 2258 万元；
6. 交通项目工程款 17463 万元；
7. 出租车行业考核测评费 25.5 万元；
8. 交通信息系统维护费 846 万元；
9. 交通公共服务保障建设 100 万元；
10. 治理超限超载工作经费 25 万元；
11. 公路小修保养经费 183.03 万元；
12. 市域快速通道管理养护经费 2101 万元；

13. 海事航道、巡航维护经费 67.86 万元;
14. 四环道路设施维护费、电费 758.4 万元;
15. 车辆超限超载动态称重检测系统运行维护费 251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887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没有收支预算。与 2018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800.4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基本建设项目工程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没有变化，2018 年和 2019 年均无收支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8873.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38.38 万元，占 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55 万元，占 0.95%；医疗卫生支出 110.38 万元，占 0.22%；住房保障支出 238.27 万元，占 0.49%；交通运输支出 47819.93 万元，占 97%。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1292.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7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性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311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

刷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费用、物业管理费。

(四)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本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 249.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19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14.7 万元，主要原因：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公务车改革大幅缩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开支。

3. 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在年初预算上实行总体控制，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公务接待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和次数，大力压缩公务接待费的预算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市交通运输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08.67万元，主要用于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办公费92.8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水费3万、电费45万元、取暖费32万元、物业管理费60万元、差旅费63万元、维修（护）费45万元、会议费3万元、培训费6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1.43万元、工会经费10万元、委托业务费20万元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比2018年增加1.72万元。增加预算的原因是新增加的军转干部及招录的公务员4人的公务交通补贴。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反映全部预算支出。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1440.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93.63万元，其他服务支出1293万元（道路小修养护457万元、交通公共服务保障建设90万元、交通信息系统维护746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1. 计算机，单价 0.44 万元，数量 83 台，共计 37.04 万元；
2. 打印机，单价 0.33 万元，数量 28 台，共计 9.46 万元；
3. 网络设备，单价 3.87 万元，数量 8 台，共计 30.44 万元；
4. 办公自动化设备，单价 0.06 万元，数量 23 台，共计 1.38 万元；
5. 复印机，单价 1.7 万元，数量 2 台，共计 3.4 万元；
6. 服务器，单价 3 万元，数量 1 台，共计 3 万元；
7. 交换机，单价 0.28 万元，数量 12 台，共计 3.38 万元；
8. 投影、摄影、摄像器材，单价 1.48 万元，数量 4 台，共计 5.87 万元；
9. 空气调节设备，单价 0.54 万元，数量 32 台，共计 17.29 万元；
10. 办公家具，单价 0.06 万元，数量 92 张，共计 6.37 万元；
11. 车辆维修及配件，共计 14 万元；
12. 印刷、出版 3 批次，共计 16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

种专业技术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 3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4 台、应急保障用车 34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

八、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纳入 2019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范围的项目共有 9 个，具体情况是：

（一）交通公共服务保障建设

为提升郑州交通形象，有力缓解交通压力，根据国家和省市领导明确指示，实行全时值班制度，及时受理和处置投诉，项目总金额 100 万元。

（二）交通信息系统维护费

郑州市公共交通智能化应用示范工程主要建设“一个中心、三个平台、五大系统”，实现对郑州市不同公共交通方式的运行的动、静态信息的全面采集、可靠传输和充分利用，实现不同客运模式间的协同调度和综合运行监管，实现公众出行服务信息的动态生成和及时发布，提高全市公共交通的应急调度、运行监管和科学决策能力，提高公众出行服务水平。项目总金额 846 万元。

（三）干线公路小修保养经费

公路小修保养主要由道路清扫、洒水降尘、公路及其沿线构造物（包括路基、路面、涵洞、交通安全工程和绿化等）小修作业，桥梁涵洞检查维修和应急保障与抢险等组成。项目总金额 183.03 万元。

（四）出租车管理信息系统运维费

为了实现对郑州市出租汽车 GPS 监控数据的综合分析、开发和利用。实现部、省间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创新服务质量评价监督机制，促进节能减排，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项目总金额 325.62 万元。

（五）机场出租车管理费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府和河南省机场集团共同购买机场地区出租车管理服务的会议纪要》（郑政会纪〔2015〕54 号）要求，郑州机场出租车管理借鉴首都机场的模式，与河南省机场集团共同出资进行管理，从根本上解决机场地区出租车管理秩序混乱的问题。项目总金额 500 万元。

（六）出租车创优争先经费

开展“文明的士之星”评选活动，提高和促进郑州市出租车行业文明服务水平，通过奖励先进带动落后，从而使整个行业服务水平得到提升。项目总金额 100 万元。

（七）车辆超限超载动态称重检测系统运行维护费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的意见》（豫政办〔2008〕56 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1〕117 号）文件精神，建立车辆超限超载动态称重检测系统。该系统的运用，提高了治超工作效率，改变了治超执法力量不足现状，实现了治超工作“无缝隙”、“全天候”、“全覆盖”监管目标。项目总金额 251 万元。

（八）市域快速通道管养经费

根据豫政（2004）53号文《河南省政府关于干线公路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豫交文（2006）17号文《河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干线公路养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市域快速通道管养是对道路及其工程设施进行预防性保养和修补其轻微损坏部分，使之保持完好状态的养护措施。更换、修整路边石、雨水篦子、护栏等，项目总金额2101万元。

（九）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单位人员经费缺经费

2008年国家实行燃油税费改革后，在提高汽油消费税的同时，取消了公路养路费、公路运输管理费等六项收费。我局相关单位经费来源由“六费”上缴返还收入改为现行的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由于近年人员工资及社会统筹标准上调等因素影响，已造成这些单位经费严重不足。据此，我局向省交通运输厅作了专题汇报，并恳请增加省补助资金，省厅明确回复缺经费应由当地同级财政统筹解决。解决好人员经费缺口问题，可以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确保相关单位干部队伍的稳定。项目总金额2258万元。

九、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2019年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2项，主要是：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91万元、成品油价格补助对出租车的补贴项目3912.56万元。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规定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工作。

十、空表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19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市财政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财政管理活动所发

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

5. 医疗卫生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6. 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

7.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8.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9. 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10.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11.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12. 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

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13.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